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VERTIC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 弘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8375）

###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 建議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弘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將本公司的英文名稱由「Vertic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Data Union Capit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Group Limited」，並將本公司的中文雙重外文名稱由「弘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數盟資本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條件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須待以下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

- (i) 本公司股東（「**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
- (ii) 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通過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假設達成上述條件，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自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將本公司新英文名稱及新中文雙重外文名稱（「**新公司名稱**」）錄入公司登記冊並由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簽發更改名稱註冊證書之日起生效。本公司屆時將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辦理一切必要的登記及／或存檔手續。

##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理由

董事會認為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更好地反映本集團的未來策略定位及業務發展，並將為本公司提供全新的企業形象及身份。董事會認為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有利於本公司未來業務發展，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影響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股東的權利或本集團的日常運營及財務狀況。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所有印有本公司現有名稱的本公司現有股票將繼續為本公司股份（「**股份**」）之有效及合法所有權憑證，並將繼續有效以作買賣、結算、登記及交收用途。因此，將不會有任何安排將本公司現有股票免費更換為印有新公司名稱的新股票。

任何印有新公司名稱的本公司新股票將僅會在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於其後發行新股份時發行。在聯交所確認的前提下，本公司用作於聯交所進行本公司證券買賣的英文及中文股票簡稱亦將於新公司名稱生效後更改。本公司的股份代號將繼續為「8375」。

待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本公司亦將更改其網站地址以反映新公司名稱。

## 建議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董事會建議修訂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五日採納的第二次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反映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建議修訂**」），方式為採納本公司第三次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當中將所有建議修訂納入及整合，以完全取代及摒除現有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建議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建議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須待以下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

- (i) 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建議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及
- (ii)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生效。

## 一般資料

本公司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特別決議案，以供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建議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建議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詳情，連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通函及相關委任代表表格將適時寄發予股東。據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概無股東於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及建議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中擁有重大權益，故概無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批准該等事項的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本公司將適時作出進一步公告，以知會股東有關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生效日期及相關交易安排、建議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及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買賣的英文及中文簡稱的任何更新及本公司新網站地址詳情。

承董事會命  
**弘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麥俊暉**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麥俊暉先生及鍾傳勇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鄧凱鴻先生、吳元濤先生及李維維女士。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最少七天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verticaltech.com.cn](http://www.verticaltech.com.cn)內刊登。